

# 中共泰州市委办公室发电

张余松  
签批盖章 沈明刚

---

等级 特急·明电      泰办发电〔2019〕37号 编号 泰机明传68号

---

##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2019年泰州市劳动模范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区）委、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市委各部委办、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近几年来，我市广大劳动者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团结拼搏，艰苦创业，致力于我市高质量发展，涌现出一大批勤奋工作、奋发进取、勇于创新、乐于奉献的先进人物。为此，市委、市政府决定今年评选表彰一批泰州市劳动模范。现就做好评选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面向基层一线，覆盖全市各行各业，坚持标准，严格程序，好中选优。通过评选表彰，大力弘扬劳模精神，激励和鼓舞全市人民为致力于泰州经济社会建设、全力打造江苏高质量发展中部支点城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二、评选范围和名额分配

评选范围：2016年以来在我市改革发展和各项社会事业中作出突出贡献，取得优异成绩的工人、农民、科教人员、管理人员、机关工作人员及其他劳动者；市劳动模范评选对象一般应从已获得市（区）以上荣誉的先进模范人物中推荐；有重大突出贡献者可直接推荐。已获得过市以上劳动模范称号的原则上不再推荐。现役军人、外国人、港澳人员不参加评选。

评选名额：2019年泰州市劳动模范评选名额为150名（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1）。

## 三、评选条件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认真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立足岗位，奋发进取，开拓创新，勇于奉献，在群众中享有较高威信，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

（一）在致力于我市高质量发展，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聚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1+5+1”现代产业体系，推进经济社会发展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二）在重点工程建设或重大产业项目招引及建设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

（三）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现代农业，繁荣农村经济，



增加农民收入，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四）在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发展中作出突出贡献的；

（五）在建设法治泰州和平安泰州，推进依法治市，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中作出突出贡献的；

（六）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中作出突出贡献的；

（七）在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从严治党，加强精神文明建设，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八）在其他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 四、推荐评选要求

（一）坚持面向基层。参照省及上一届市劳模评选结构要求和我市实际，此次市劳模评选中，企业职工不少于总数的 50%，其中一线工人和专业技术人员不低于企业职工人选的 55%，企业负责人不超过企业职工人选的 20%；农民不低于总数的 20%，其中乡镇企业负责人不超过农民人选的 20%，农民工不低于农民人选的 25%，村党支部（党委）书记不超过农民人选的 25%；机关事业单位人选不超过总数的 30%，其中各市（区）科级领导干部不超过机关事业单位人选的 20%。县处级领导干部原则上不参加评选。在事业单位担任领导职务并在教学、科研等方面作出特殊贡献的专家和学术带头人，可按科研人员推荐。充分考虑不同行业和领域的代表性，妇女和少数民族人员应占一定比例，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二）坚持民主差额推荐。推荐评选工作要坚持公开、公平、

公正原则，充分发扬民主，接受群众监督，达到群众公认。被推荐人选必须经职工（代表）大会、村（居）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并在本单位或一定范围内公示 5 个工作日。凡有群众举报对被推荐人选提出异议的，推荐单位应认真组织调查，及时提出处理意见。对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市劳模办及时反馈意见的，取消该被推荐人选的评选资格。

（三）严格履行推荐评选程序。坚持以政治表现、工作实绩和贡献大小作为衡量标准，好中选优，严格把关。其中，被推荐人选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得纪委监委、组织人事部门同意；被推荐人选是企业负责人的，须经当地县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生态环境、卫生健康、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审查同意，国有企业负责人还要经审计、纪委监委等部门审查同意。企业负责人包括具备法人资格企业的董事长、总经理、厂长和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中央企业下属的三级（含）以上企业、省属企业下属的二级（含）以上企业的董事长、总经理。凡违反国家法规，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严重职业危害、严重失信，未签订劳动合同，侵犯职工合法权益，拖欠职工工资，欠缴职工养老、工伤、医疗、失业、生育保险和未依法组建工会的企业，其主要负责人不能参加评选。违反国家法规、严重失信人员不得推荐为劳动模范人选。（各推荐单位请先在“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网站核查市劳模推荐对象是否有受过处罚或者失信行为。）

（四）实行属地推荐评选。各市（区）、医药高新区各自负责



本区域的人选推荐工作；泰州市直单位及党组织关系在市委的机关企事业单位的人选推荐分别由市直各“口”负责，各“口”的牵头部门分别是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级机关工委、市住建局、人民银行（各单位归口情况见附件2）。

（五）严肃评选纪律。要认真处理群众举报，杜绝暗箱操作。凡发现有隐瞒身份、伪造事迹或违反推荐评选程序的被推荐人选，一经查实一律取消其评选资格，并相应收回推荐名额。对在推荐评选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或弄虚作假、借机谋取私利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五、推荐审核工作进度安排

在对市劳模推荐人选层层审核、集体研究的基础上，各市（区）需在当地主流媒体上对推荐人选公示5个工作日。各市（区）、泰州医药高新区和市直各大“口”牵头单位于3月25日前将初审材料报泰州市劳动模范评选和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包括：

《2019年泰州市劳动模范推荐人选汇总表》《2019年泰州市劳动模范推荐人选事迹简介表》《2019年泰州市劳动模范推荐人选初审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的材料（样表在泰州市总工会网站“劳模评选”、泰州职工之家微信公众号“劳模工匠”栏中下载，电子版报 [tzlmb@163.com](mailto:tzlmb@163.com)）。泰州市劳模办初审并提请市评选委员会审核后，各市（区）、各口于4月10日前填报《泰州市劳动模范审批表》，每人报送2000字左右的先进事迹材料、2寸正面照片等相关材料。推荐人选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后，在市级主流媒体进行公示，4月下旬召开表彰大会。

## 六、奖励办法

对受到表彰的人员，由市委、市政府发布表彰决定，授予“泰州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并颁发奖章、证书和奖金。

## 七、组织领导

成立泰州市 2019 年市劳动模范评选委员会（见附件 3），负责市劳模推荐评选工作。评选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总工会，承办评选表彰的各项具体工作。各市（区）党委、政府及泰州市直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市劳模评选工作，实行“集体领导、分工负责、工会具体承办”责任制，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加强组织领导，密切协作配合，扎扎实实做好推荐评选工作。

工作电话：0523—80818668 80818066

监督电话：0523—86830032

- 附件：1. 2019 年泰州市劳动模范评选名额分配表  
2. 市直单位归口名单  
3. 泰州市 2019 年市劳动模范评选委员会成员名单

中共泰州市委办公室  
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1 日



## 附件 1

2019 年泰州市劳动模范评选名额分配表

推荐地区 和单位	总数	企业职工				农民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
		分配数	其中： 一线工人和 专业技术人员	其中：企 业负责 人	其他 人员	分配数	其中： 乡镇 企业 负责 人	其中： 农民 工	分配数
靖江市	21	11	7	2	2	5	1	1	5
泰兴市	21	11	7	2	2	5	1	1	5
兴化市	21	10	7	2	1	6	1	2	5
海陵区	13	6	4	1	1	4	1	1	3
高港区	11	6	4	1	1	2		1	3
姜堰区	18	9	7	1	1	5	1	1	4
医药 高新区	10	5	3	1	1	3		1	2
工贸企 业口	6	6	4	1	1				
宣教文 卫口	7	1	1						6
政法口	4								4
机关口	5								5
城建 农水口	7	5	3	1	1	1		1	1
金融口	4	4	2	1	1				
其他	2	1		1					1
合 计	150	75	49	14	12	31	5	9	44

## 附件 2

# 市直单位归口名单

**工贸企业口（市委组织部牵头）：**扬子江药业、春兰、林海、国电泰州电厂、中海油气、石化、梅兰、浩普、华东采油厂、烟草公司、石油公司、苏盐连锁、大唐发电。

**宣教文卫口：**★宣传部、网信办、教育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卫健委、体育局、医疗保障局、文联、社科联（省社科院泰州分院）、红十字会、史志办、泰州日报社、广电台、泰州学院、泰职院、江苏牧院、南理工泰州学院、南师大泰州学院、翰林学院、广电网络、新华日报记者站、省电台记者站。

**政法口：**★政法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残联、安全局。

**机关口：**★机关工委、纪委监委、市委办、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组织部、统战部、市委研究室、编办、台办、巡察办、老干部局、党校、发改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民宗局、财政局、人社局（技师学院）、商务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外事办、国资委、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管局、统计局、信访局、机关事务管理局、税务局、海关、国统调查队、总工会、团市委、妇联、科协、侨联、工商联、民革、民盟、民建、农工民主党、九三学社。

**城建农水口：**★住房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局、城管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退役军人



事务局、农业开发区、供销社、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农科所、气象局、海事局、邮管局、电信公司、邮政公司、供电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铁塔公司、城投集团、交通集团、金控集团、文旅集团、引江河管理处。

**金融口：**★人民银行、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银保监局，各商业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投资担保公司，银行业协会、证券期货行业协会、保险行业协会。

## 泰州市 2019 年市劳动模范 评选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一、评选委员会

- 主任：曹卫东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市考核办主任、  
总工会主席
- 副主任：王学锋 市政府副市长
- 成员：刘文来 市委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 吉志铭 市政府副秘书长，市委教育工委书记、市  
教育局副局长
- 赵荣华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 任国平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 马雅斐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
- 孙正龙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 朱广洲 市委政法委政治部主任
- 周 勇 市委市级机关工委副书记
- 史凯忠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 张荣进 市科技局副调研员
- 王亚明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 尤玉华 市财政局副局长
- 严俊武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 陈玉琴 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孙建兴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夏新山 市农业农村局总畜牧兽医师  
江义舟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吴卫宁 市应急局调研员  
张连璋 市审计局副局长  
唐龙础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王昌银 市税务局副局长  
姚金楼 泰州人民银行副行长  
朱秀宏 市总工会副主席  
唐 晶 团市委副书记  
黄云平 市妇联副主席  
于 勇 市工商联副主席

## 二、评选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吉志铭 市政府副秘书长、市委教育工委书记、市  
教育局副局长

副主任：马雅斐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  
严俊武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夏新山 市农业农村局总畜牧兽医师  
朱秀宏 市总工会副主席  
杨小敏 市总工会副调研员

办公室设在市总工会。